

急救车岂能被挪作私用

李松林



7月1日,河南农民孙永军突发急病,被送到医院。但当需要转院时,医院却称急救车不在医院。在等候急救车时,孙永军死亡。据医院工作人员和当地民众反应,平时急救车每日早晚接送院领导上下班,十分规律。事后医院院长送5000元给死者父亲,但被拒绝。(本报昨日12版报道)

急救车成为医院领导私家车,河南并非始作俑者。早在去年8月和今年4月就有网友分别爆料南京市和马鞍山市

救护车变为领导私家车的事例。如此来说,救护车被公车私用已非个别地区的偶然案例。而究其原因,是医院领导没把患者安危放在心上,而只想自己工作、生活便利。除此之外,医院领导之所以敢把救护车挪作私用,也与缺乏监督制约因素有关。

近几年来,各地在救护车管理使用方面曾出台多种办法和规定。虽然各地实际情况可能不尽相同,但总有一条主线贯穿始终——“防止任何单位或私人随意使用救护车,避免影响急诊出车。保证救护车处于备用应急状态,随时接

受急救中心指挥”。这些条例也再次表明救护车在现代医疗抢救中的准确定位是“积极应诊,救死扶伤”,并非“公车私用,方便领导”。

良好的制度可能催生良好的社会局面,也可能因执行不力等因素而落得“竹篮打水”。当权力的运作得不到约束和监督,制度的效力得不到施行和发挥,急救车被医院领导挪作私用也就见怪不怪了。

急救车被医院领导挪用,不是一个小问题,这直接影响到患者的生死存亡。作为一个不轻松的社会话题,有关方面应对此进行深刻反思。

F 非常道 feichangdao

1、说起来都一肚子气。2、骂它是因为爱它、离不开它。3、推卸高价责任像踢球。4、高暴利下不争气不如取消。5、黑幕和黑哨搅乱了市场。6、市场化与管理体制严重不符。7、都要从抓腐败下手。8、严重脱离了群众。9、口气都相当的大。10、出路很难找到。

——世界杯期间足球成了最热门的话题之一。前不久在一次电影论坛上,冯小刚再“放炮”,借世界杯之火热,称中国电影好似中国足球,其意味深长。这次世界杯没有中国足球,说起中国足球和我们的房地产也有几分相似。

中国领导层清楚知道在国家目前的综合实力仍难与美国一较高下之前,采取过于高调、偏离之前“韬光养晦”的策略,并不符合中国当前利益。

——新加坡内阁资政李光耀表示,他对中国的领导层无论个人素质,还是整体分析国际格局与国内局势的能力,都深具信心。

D 读报 dubao



(7月13日 12版)

像司机、秘书以及孩子、老婆这些领导的“身边人”,出事的并不鲜见,牵出领导的也不少。这些狐假虎威、倚仗仗势、“拿着鸡毛当令箭”的“身边人”,像古典小说中的“恶仆”、“衙内”,为非作歹,已激起民怨。“上梁不正下梁歪”,厅长、局长不正司机就贪污、杀人。说到底,关键还是在“上梁”。要管好领导的“身边人”,首先得管好领导。

时评作家 李德民

S 时事乱炖 shishiluan dun



网“淘”保姆

近日,越来越多的80后开始在网上“淘”保姆。在一些知名购物网站上,仅北京地区的网上家政服务信息就多达近千条。

在某大型网上商城中,输入“家政”二字,相关搜索结果竟达10000多条。一家网店甚至将月嫂的照片公开贴到网上等待淘友来拍,并标价月工资3000元,支付方式可以是网上银行、支付宝等。

■更多时讯漫画,移动用户请发送M至106586668 订阅手机漫画杂志,每周三期,每月一元。

手机彩信杂志《漫天下》独家供稿

W 网评 wangping

“人肉搜索”应谨防乱用

尤素

网友黎明先生在7月12日的《东方早报》上发表《“人肉搜索”有那么可怕吗》一文,其中主要内容已经被题目所概括。关于监督公权力方面,我和黎明先生没有争议,不过黎明的文章,似乎有些地方表达不清,易使人误解:“人肉搜索”应得到无条件支持。鄙人不揣冒昧,提供以下观点。

首先,保护个人信息安全和隐私权是原则,公布、传播个人信息是例外,且应当有法理上的充分理由。无疑,当下的中国,“人肉搜索”有着公民表达、公民监督的特殊意义,比如周久耕局长的香烟。但作为有责任感的公民,对“人肉搜索”应有理性的认识:出于公民监督公权的目的,搜集、公布官员和公共事务信息,与“人肉”个人隐私,完全是两回事,不能一概而论。“人肉”周久耕局长、林嘉祥书记,是实现公民对公权力及官员的监督,这是于法有据的;“人肉”普通公民,就是侵权。既然大家那么激烈地反对公权侵害私权,那么大家也不应去侵害别人的私权。

两个多月前我国台湾通过的“个人资料保护法”修正案,值得我们借鉴。其明确以保护个人资料为出发点,但同时强调“促进个人资料之合理利用”,对于非公务机关对个人资料之搜集或处理(相当于大陆的“人肉搜索”),该法规定:如果出于“社会公益”的目的,是被允许的,但必须在“特定目的必要范围内”利用这些资料,且不许“人肉”当事人“有关医疗、基因、性生活、健康检查及犯罪前科之个人资料”,因为这些信息脱离了公益的范畴。

其次,黎明举自己的例子证明“人肉搜

索”不可怕:他身为资深版主从没有被“人肉”过,“我就在这里和你网上面对面……看你能对我怎么个暴法!”这话我就不能苟同:“人肉”可怕的地方,不在于网上的攻击,而是泄露当事人真实个人信息,受害者可能受到电话、邮件,甚至上门骚扰。话说N年前,鄙人写文章质疑那本号称日本从中国掠夺的黄金超过全球黄金储量,并且错误可谓百出的书《黄金武士》,结果惹恼了某些爱国青年,后者扬言对我人肉搜索。在此我明确地告诉黎明先生,“人肉搜索”很可怕,不信我把你的个人信息公布到网上试试。

第三,黎明认为“人肉”不过是“收集、分析公开的网上资料罢了”,似乎这就不涉及侵权问题。窃以为这种对个人信息保护的认识是不全面的。你在网上留下一些个人信息,不代表你放弃了隐私权,更不代表你同意别人恶意利用。比如,你在购物网站留下你的电邮和手机,你单位的网站公布你的职务和联系电话等信息,别人若把你的相关信息串联起来,包括真实姓名、住址、手机,集中公布,这就是对你隐私权的恶意侵害。

重申一下,保护个人信息安全是原则,“人肉搜索”适用范围应严格限制。



1 天使头发 是一种罕见的自然现象,至今科学家们仍对此无法解释。它是一种柔软光滑的丝状物,从空中降落至地面上,但是当它接触地面时,在你的眼睛看到它之前就会蒸发消失。



2 皮尔·里斯地图 是一张全球闻名的上古世界地图,是由16世纪奥斯曼-土耳其帝国海军上将、制图专家皮尔·里斯绘制的。



3 失落的约柜 约柜被认为是全球所有宝藏中最大之一,这项发现将提供一项无可争辩的事实——《旧约》中的叙述是接近真实的。



4 0.65亿年前金属工具 人类是不可能存在于0.65亿年前的,那个时期不存在能够制造金属工具的人类。



5 不可能存在的化石 在加拿大北极地区的石灰石中发现一个人体手指的化石,其历史可追溯至1~1.1亿年前。此外,在美国犹他州德耳塔地区页岩沉淀层中发现一处人体足迹化石,可能是穿旧的凉鞋留下来的,其历史可追溯至3~6亿年前。

点评:未解之谜就像魔术,在揭秘之前,总是充满神秘色彩。而最吸引人们的,似乎也就是那一点神秘感了。

发榜机构:人民网